关于开展2019年校级、省级教学名师奖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:

根据省教育厅有关要求及《西北师范大学2019年本科教学工作要点》统一安排，现就做好2019年教学名师奖申报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条件与程序**

 1.校级教学名师奖申报条件

（1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模范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协作精神。治学严谨，学风端正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。

（2）受聘教授职务，承担本科教学任务，无教学事故，为人才培养做出过重大贡献。

（3）在从事人才培养工作的同时，长期从事科学研究，学术造诣高。

（4）主讲课程在学校同领域内有较大影响，教学效果好，学生评价优秀。

（5）努力从事主讲课程的教学改革和建设，自觉指导和帮助中青年教师提高授课水平，为教学梯队建设做出重要贡献。

 （6）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（已退休的教师需提供返聘证明），往届校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不再参加同级教学名师奖的评选。

2.省级教学名师奖申报条件

我校历届校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(含2019年公示期获奖教师)，除已获省级教学名师奖的教师外，均可申报。已退休的参评教师须为学校返聘教师。

符合上述评选条件的申报教师，需填写《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候选人推荐表》。经学校评审后，择优推荐。

**二、名额与奖励**

校级教学名师奖每个学院最多推荐候选人1名。获得校级教学名师奖的教师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并奖励奖金10000元。

**三、其他事项**

1.符合上述评选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，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议讨论确定推荐人选,以书面形式向学校推荐。推荐人选填写《西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奖推荐表》、《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候选人推荐表》。

2. 2019年4月8日前，报相关材料至教务处教学研究与质量管理科（行政1号楼106室），同时发推荐表电子文档至jiaoxk@nwnu.edu.cn, 逾期不再受理。联系电话：7970956。

**附件：**

1.[历届校级、省级教学名师奖名单](http://jwc.nwnu.edu.cn/Index.php/guanlizhidu/jiaoxueke/1577.html)

2.《西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奖候选人推荐表》

3.《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候选人推荐表》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教务处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 2019年2月28日